



深圳市商务发展促进中心
(深圳市世贸组织事务中心)

贸易相关措施与法律服务简讯

【2023 年第 21 期】

发布日期：2023 年 7 月 10 日

本期要点

一、进出口贸易政策及合规信息

【中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关系法》正式施行，首次以法律形式写明中国法域外适用制度；中国 8 月起对镓、锗相关物实施出口管制。

【美国】美国商务部公布《2023 年国家出口战略》；美国与其五眼联盟成员同意正式开展出口管制执法合作。

【欧盟】欧盟公布两份针对俄罗斯的物项管控清单；北约和欧盟发布关键基础设施韧性最终评估报告；欧盟 2023 年第一季度能源产品进口下降。

【其他】荷兰宣布半导体出口管制新规；韩美 FTA 生效十载韩对美出口年增 5.5%；英国与新加坡签署数据和技术协议；阿联酋拟投 540 亿美元发展可再生能源；日本发布《消费品安全法执行令》修订案；英国修订《生物杀灭剂产品法规》；加拿大修订《复合木制品甲醛排放法规》；澳大利亚发布酒精饮料和含酒精食品标签标准。

二、技术性贸易措施通报信息

印度通报 1 项瓶装水饮水机相关措施（通报号 G/TBT/N/IND/283）；

智利通报 1 项空调相关措施（通报号 G/TBT/N/CHL/649）；

欧盟通报 1 项电气和电子设备相关措施（通报号 G/TBT/N/EU/990）；

加拿大通报 1 项机动车相关措施（通报号 G/TBT/N/CAN/700）。

一、进出口贸易政策及合规信息

中国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关系法》正式施行，首次以法律形式写明中国法域外适用制度

6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关系法》（以下简称《对外关系法》）经第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表决通过，自2023年7月1日起施行。这是新中国首部基础性、纲领性、综合性对外关系法律，是完善涉外法律体系、提高对外工作法治化水平的重要成果。

《对外关系法》在结构上分为总则、对外关系的职权、发展对外关系的目标任务、对外关系的制度、发展对外关系的保障及附则等六章，共计45条。全面阐述了中国发展对外关系的指导思想、宗旨原则、任务目标，并对中国发展对外关系的各项职权分配、制度、规则等方面作出具体规定。

反对滥用“长臂管辖”，首次以法律形式写明中国法域外适用制度。

《对外关系法》首次以法律形式写明中国法域外适用的目的、条件和政策导向，并对外国国家、个人或组织的反制和限制措施作出原则规定，建立相应的工作制度和机制，从而构建起中国法域外适用的基本法律制度框架，并对外国国家、个人或组织的反制和限制措施作出原则规定，建立相应的工作制度和机制，从而构建起中国法域外适用的基本法律制度框架。

《对外关系法》规定：国家在遵守国际法基本原则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的基础上，加强涉外领域法律法规的实施和适用，并依法采取执法、司法等措施，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保护中国公民、组织合法权益。对于违反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危害我国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行为，我国有权依法采取必要反制和限制措施。国务院及其部门制定必要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建立相应工作制度和机制，加强部门协同配合，确立和实施有关反制和限制措施。

（二）中国 8 月起对镓、锗相关物实施出口管制

2023 年 7 月 3 日，我国商务部、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对镓、锗相关物项实施出口管制的公告》。根据公告，为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我国将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对镓、锗相关物实施出口管制，相关措施将于今年 8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

从具体限制范围来看，本次的“镓、锗相关物”将主要包括金属镓、氯化镓、氧化镓、磷化镓、砷化镓、铟镓砷、硒化镓、锑化镓、金属锗、区熔锗锭、磷锗锌、外延生长衬底、二氧化锗、四氯化锗等，凡是满足上述特性的物项，未经许可均不得出口。镓被称为“半导体工业新粮食”，目前广泛应用于半导体、航空航天测控、核物理探测、光纤通讯等领域，而锗在半导体、光学领域具备优异的性能，同样大范围应用于光学玻璃、红外光学器件、半导体材料领域。这两种金属元素对于大量高新技术产业都有着重要的战略意义。尽管重要性极高，但两者的产量十分有限，据公开数据，全球镓储量仅为 27.93 万吨，锗储量更少，仅为 8600 金吨（纯金属储量），且二者的提炼技术极为复杂，链条极长。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镓和锗供应国。在金属储量方面，我国镓储量约为 19 万吨，占全球总量的 68%以上；锗储量约 3500 金吨，占全球总量的 41%以上，地位举足轻重。而在技术方面，我国拥有全球最完善和成熟的镓和锗提取技术，能够以稳定的价格向全球供给这两种金属，总供给量占全球的 90%以上。

美国《华尔街日报》报道称，美国政府正在讨论扩大对中国半导体出口管制的范围。将针对尖端人工智能(AI)所需的半导体扩大对象。有分析认为，中国的措施是针对美国等对华出口管制的反制措施。

美国

（一）美国商务部公布《2023年国家出口战略》

据美商务部6月29日消息，美国商务部公布《2023年国家出口战略》（2023 National Export Strategy），是针对美国的出口促进和出口活动的政府战略计划。该报告由美国贸易促进协调委员会（TPCC）向国会提交，确立美贸易促进优先事项和协调一致的整体政府框架，以更好帮助美国公司和工人在全球市场竞争并通过国际贸易实现增长。该报告主要包括气候和清洁技术、制造业、旅游业、国际教育、全球基础设施发展、农业、渔业和林业以及海鲜产业等行业的出口促进行动。

2023年的NES提供了一个全面的战略框架，利用联邦政府的贸易促进活动，通过扩大和多样化美国出口，来支持和为美国企业创造机会。与此同时，复杂的经济力量对全球商业构成挑战，同时，随着投标人哈里斯政府和美国国会对美国竞争力的投资，美国将面临巨大的机遇。出口为大大小小的企业提供了一条实现增长、多元化和弹性的途径，既能抵御全球经济中断，又能受益于国内更新。美国政府的出口促进计划，结合以工人为中心的贸易政策和公路就业，是总统对中产阶级的外交政策的一部分。

（二）美国与其五眼联盟成员同意正式开展出口管制执法合作

美国与其五眼联盟成员澳大利亚、加拿大、新西兰和英国共同致力于正式协调出口管制执法工作，共同致力于提升全球安全。这一努力建立在这些关键合作伙伴之间现有的信息共享和其他合作的基础上，并将利用执法资源，扩大每个国家采取行动防止和阻止逃避出口管制的能力，包括限制俄罗斯获取为其非法入侵乌克兰提供燃料的技术。

美国商务部负责出口执法的助理部长 Matthew S. Axelrod 表示：“正如今天的会议所证明的，美国和我们的五眼联盟伙伴团结一致，致力于大力执行俄罗斯和白俄罗斯的出口限制。”“通过使我们的协调正式化，我

们希望在五眼国家中的每一个国家推动额外的执法结果，包括拘留、处罚和公开认定转移注意力的行为者。”

来自澳大利亚、加拿大、新西兰、英国和美国的代表团本周在加拿大渥太华举行会议，共同致力于促进有关违反出口管制的信息交流，包括非法采购方法的趋势，这将使五眼国家能够识别和应对出口规避风险，并使提升有能力防止未经授权的转让和维护集体国家安全利益。

具体而言，这种关于出口管制执法的正式伙伴关系将极大地提高各国出口管制制度的有效性，最大限度地缩小执法差距，并促进联合调查和协调执法行动。这些国家还寻求加强与行业的执法伙伴关系，因为这是打击转移努力的关键组成部分。通过建立强大的公私合作伙伴关系，该倡议旨在加强全球供应链的弹性，防止未经授权转移受管制物品。

欧 盟

（一）欧盟公布两份针对俄罗斯的物项管控清单

当地时间 2023 年 6 月 23 日，欧盟公布了两份针对俄罗斯的物项管控清单，目的是指导出口商履行合规义务，以及指导海关和执法机构进行有针对性的反规避执法行动：

1. 高度优先战场物项清单（List of High Priority Battlefield Items）

高度优先战场物项清单包括被禁止的军民两用物项和在乌克兰发现的俄罗斯军事系统使用的先进技术物项，或对俄罗斯军事系统至关重要的物项，包括集成电路和射频收发器模块等电子元件，以及印刷电路板电子元件的制造和测试所必需的物项。该清单将会根据实际情况以及俄罗斯使用受制裁敏感物项的情况定期进行调整。该清单分为四级，共包含 38 种两用和先进技术物项，具体如下：第 1 级包含 4 个集成电路（也称为微电子）的物项；第 2 级包含 5 个物项，其中包括与无线通信、卫星无线电导航和无源电子元件相关的电子产品；第 3 级包含 19 个物项，其中包括分立电子元件、电气插头和连接器、导航设备、数码相机和相关光学元件；第 4 级包含 10 个物项，其中包括电气元件和电路的生产和质量测试的制造设备。

2. 经济关键物品清单（Economically Critical Goods List）

经济关键物品清单主要包括受欧盟限制性措施约束的工业品，这些物品被发现已处于通过某些第三国流向俄罗斯的异常贸易之中。该清单主要涵盖化学、机械、电子、海洋以及光学和仪器的物品。该清单仅纳入在 12 个月内（2022 年）出口至俄罗斯超过 100 万欧元门槛的商品。

（二）北约和欧盟发布关键基础设施韧性最终评估报告

据北约 6 月 29 日消息，北约和欧盟发布关键基础设施韧性最终评估

报告。报告分析了能源、交通、数字基础设施和太空等领域的基础设施安全，提出建议包括：在关键基础设施出现变故时，北约与欧盟高级官员迅速开展合作；定期开展威胁评估；扩网络、能源、太空、海事等领域结构性对话，加深彼此理解；进一步分析和评估供应链关键基础设施安全、能源转型和新技术影响；开展围绕基础设施的相关军事演习；提高加强海上态势感知等。

（三）欧盟 2023 年第一季度能源产品进口下降

当地时间 7 月 4 日，欧盟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3 年第一季度欧盟能源产品进口出现下降。与 2022 年第一季度相比，进口金额下降了 9.2%，进口数量下降了 3.0%。

欧盟统计局表示，欧盟对俄罗斯实施的数轮制裁措施直接和间接影响了石油和天然气贸易。

2021 年至 2022 年间，欧盟能源进口曾出现大幅增加，月均进口金额增加了 121%，数量增加了 9%。自 2022 年第二季度以来，俄罗斯在欧盟以外（欧盟与世界其他地区之间的商品或服务贸易，不包括欧盟成员国之间的贸易）煤炭、天然气和石油进口中所占份额持续下降。

石油方面，欧盟禁止海运进口俄罗斯原油的禁令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生效，随后自 2023 年 2 月 5 日起对成品油实施禁运。2022 年第一季度，俄罗斯是欧盟最大的石油供应国，份额为 26.0%，到 2023 年第一季度，俄罗斯的份额仅为 3.2%，同比下降了 22.8 个百分点。

气态天然气方面，2022 年第一季度，俄罗斯是欧盟最大的供应商，份额为 38.8%，到 2023 年第一季度，俄罗斯的份额为 17.4%，下降了 21.4 个百分点。

其 他

（一）荷兰宣布半导体出口管制新规。当地时间6月30日，荷兰政府正式颁布了有关先进半导体设备的额外出口管制的新条例。正如其在今年三月发布的消息中所述，这些新的出口管制条例主要针对的对象为先进的芯片制造技术，包括先进的沉积设备和浸润式光刻系统。该措施将于2023年9月1日正式生效。根据这项新的规则，荷兰的半导体设备厂商将必须为某些类型的先进半导体制造设备的出口申请出口许可。该订单涉及先进半导体开发和制造的一些非常具体的技术。由于它们的具体使用方式，这些半导体可以为某些先进的军事应用做出关键贡献。因此，货物和技术的无管制出口可能构成国家安全风险。荷兰在这方面负有额外的责任，因为荷兰在这一领域具有独特的领导地位。与一般的出口管制政策一样，这一额外的规则并不是针对特定国家。关于许可证申请方面，荷兰政府表示，预计一次可以申请24个许可证，然后每年可申请20个许可证。该计划涉及荷兰只有极少数公司生产的特定设备。授权义务仅适用于该计划所涵盖公司总产品组合的一小部分。从限制政策来看，主要受影响的荷兰企业为ASML和ASM International。

（二）韩美FTA生效十载韩对美出口年增5.5%。据韩联社报道，韩国产业通商资源部3日表示，自韩美自贸协定（FTA）2012年生效以来，韩国出口总额年均增长1.5%，但对美出口增幅远高于此，为5.5%，可见FTA有效拉动韩对美出口增长。产业部当天举行研讨会，与产业界人士和专家们共同盘点和评估韩美FTA生效10年来的经济成果。韩国对外经济政策研究院当天在会上以韩美FTA生效后10年间（2012年至2022年）的两国贸易数据为基础，对FTA带来的经济效益进行了分析。具体来看，韩对美货物出口年均增长242亿美元，其中FTA的贡献率为31%。据产业部的数据，对美贸易收支较FTA生效之前增长109%，年均新增顺差额达到100亿

美元。此外，韩对美、美对韩投资分别年均增长 77.3 亿美元和 12.7 亿美元。

（三）英国与新加坡签署数据和技术协议。据英国政府网 6 月 28 日消息，英国与新加坡签署《新兴技术谅解备忘录》和《数据合作谅解备忘录》两份谅解备忘录，进一步深化两国在网络安全、人工智能方面的数据和技术研究合作，其中，《新兴技术备忘录》承诺：分享两国建设新电信基础设施（如 5G 网络）的经验，随着数字通信技术的加速改善未来通讯网络的连通性；促进更多人工智能（AI）商业合作；发展可拓展、可信赖的人工智能；调整 AI 使用的技术标准；理解 AI 如何改善医疗服务并对患者提供支持。《数据合作谅解备忘录》承诺：增加两国之间的数字贸易，相互学习应用数据改善公共服务和政府效率的经验；建立新的政府间战略对话，讨论国内数据监管、保护和国际数据转移等内容；分享关于使用数据促进经济增长的研究和实验；制定一套关于发布匿名化政府数据集的新标准，改善全球合作；分享政府内部以及政府与企业之间的数据管理最佳实践。

（四）阿联酋拟投 540 亿美元发展可再生能源。据财联社报道，石油资源丰富的阿联酋计划在未来七年投资 540 亿美元用于可再生能源，作为该国到 2050 年实现净零排放计划的一部分。阿联酋总理谢赫·穆罕默德·本·拉希德周一在推特上表示，阿联酋的目标是在此期间将可再生能源的产量提高两倍，并将重点关注氢作为清洁能源的来源。作为“电动汽车国家政策”的一部分，阿联酋也将建立一个全国性的充电站网络。该计划出台之际，阿联酋将于今年早些时候主办 COP28 气候峰会，届时近 200 个国家将在峰会上讨论如何应对全球变暖及其影响。

（五）日本发布《消费品安全法执行令》修订案。2023 年 6 月 28 日，日本发布《消费品安全法执行令》修订案。本次修订将磁性娱乐产品和吸水性合成树脂玩具列为《消费品安全法》规定的特定产品，并对不合法

规技术要求的产品销售进行监管。该法规已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起生效。

（六）英国修订《生物杀灭剂产品法规》。2023 年 7 月 4 日，英国发布通报，修订《生物杀灭剂产品法规》。本次修订将对欧盟第 528/2012 号《生物杀灭剂产品法规》（GB BPR）的附件二和附件三进行技术修订。该法规规定了申请人在申请生物杀灭剂活性物质和在英国获得授权的生物杀灭剂产品时必须提交的信息。该法规修订内容将影响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地区。该法规评议期截止至 2023 年 9 月 2 日。

（七）加拿大修订《复合木制品甲醛排放法规》。2023 年 7 月 3 日，加拿大发布通报，修订《复合木制品甲醛排放法规》。该法规修订案禁止进口、销售或要约销售甲醛排放超过规定限量的复合木制品，并需要符合测试、第三方认证、标签、记录保存和报告要求。本次修订旨在澄清面板制造商的质量控制测试要求，并简化记录保存，特别是对下游供应链受监管者（如零售商）。此外，该法规还提出了部分小的修订，以提高受监管者的清晰度，增强可执行性，并使其与美国环保局《有毒物质控制法》第六条规则的最新变化保持一致。该法规修订案评议期截止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八）澳大利亚发布酒精饮料和含酒精食品标签标准。2023 年 6 月 30 日，澳大利亚联邦公报发布 F2023C00527 号公告，制订酒精饮料和含酒精食品标签标准。主要内容包括术语和定义、饮料和食品标签上酒精含量的表达方式、限制性陈述（如酒精含量超过 1.15% 的饮料不得标示为低酒精饮料、酒精含量超过 0.5% 的饮料标签不标注“无酒精”或类似含义的字样）、警示语标注要求等。该标准自政府公报发布之日起生效。

二、技术性贸易措施通报信息

(一) 印度通报 1 项瓶装水饮水机相关措施

2023 年 6 月 28 日，印度通报了 1 项瓶装水饮水机相关措施，通报号为 G/TBT/N/IND/283。该措施规定了瓶装水饮水机的质量控制要求，主要包括底部装载式饮水机、台式饮水机以及独立式饮水机。

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成员：印度

通报号：G/TBT/N/IND/283

涉及领域：瓶装水饮水机

拟批准日期：电子公报发布日期

拟生效日期：电子公告发布 6 个月后

评议截止日期：2023 年 8 月 27 日

(二) 智利通报 1 项空调相关措施

2023 年 7 月 3 日，智利通报了 1 项空调相关措施，通报号为 G/TBT/N/CHL/649。该措施规定了 IEC 60335-2-40 中规定的家用和类似用途空调的安全认证程序，其单相、制冷剂气体直接膨胀、分体式或单元式设备的最大额定电压不超过 300 V，无管道空气分配，高达 12kW（42000Btu/h）的热输出，并通过空气冷凝。该措施也适用于空调用电热泵。

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成员：智利

通报号：G/TBT/N/CHL/649

涉及领域：空调

拟批准日期：待定

拟生效日期：待定

评议截止日期：2023年9月1日

（三）欧盟通报1项电气和电子设备相关措施

2023年6月30日，欧盟通报了1项电气和电子设备相关措施，通报号为G/TBT/N/EU/990。该措施修订了欧洲议会和理事会关于含回收刚性聚氯乙烯的电气和电子门窗塑料型材中镉和铅的豁免的指令，在附件III中给予有时限的豁免。

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成员：欧盟

通报号：G/TBT/N/EU/990

涉及领域：电气和电子设备

拟批准日期：2023年9月

拟生效日期：官方公报发布20天后

评议截止日期：2023年8月29日

（四）加拿大通报1项机动车相关措施

2023年7月3日，加拿大通报了1项机动车相关措施，通报号为G/TBT/N/CAN/700。该措施根据《机动车安全法》修订了某些机动车召回法规，要求发布安全召回的公司需在其网站上及时发布与安全召回相关的信息，提供必须提供此类信息的时间表，特别是在当前车辆或车辆设备所有者的信息丢失或错误。此外，该措施还要求某些公司在其网站上提供车辆识别号VIN查找工具。

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成员：加拿大

通报号：G/TBT/N/CAN/700

涉及领域： 机动车

拟批准日期： 自《加拿大公报》第二部分公布之日起

评议截止日期： 2023年8月31日